

证券代码：002262

证券简称：

公告编号：2018-019

##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孙彭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爱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胡吉瑞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26,200,257.94	838,300,742.74	10.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1,752,783.81	85,314,401.17	19.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1,602,361.20	85,094,923.80	19.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7,052,228.31	103,247,261.92	-15.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08	0.0845	19.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08	0.0845	19.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6%	3.99%	0.0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449,146,740.49	3,301,569,479.72	4.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557,946,104.34	2,452,376,295.43	4.3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560.6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1,975.4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108.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100.65	
合计	150,422.6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75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徐州恩华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09%	354,126,321	0	质押	35,840,000
孙彭生	境内自然人	4.82%	48,594,838	36,446,128		
陈增良	境内自然人	3.96%	39,928,590	29,946,442		
付卿	境内自然人	3.96%	39,928,587	29,946,440		
祁超	境内自然人	3.74%	37,756,803	0	质押	31,741,000
杨自亮	境内自然人	3.72%	37,532,435	28,149,326		
张旭	境内自然人	1.44%	14,511,700	0		
马武生	境内自然人	1.33%	13,451,883	0		
高华—汇丰—GOLDMAN, SACHS & CO.LLC	境外法人	1.21%	12,172,713	0		
POWER CORPORATION OF CANADA	境外法人	1.08%	10,889,861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徐州恩华投资有限公司	354,126,321	人民币普通股	354,126,321			
祁超	37,756,803	人民币普通股	37,756,803			
张旭	14,511,7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11,700			
马武生	13,451,883	人民币普通股	13,451,883			
高华—汇丰—GOLDMAN, SACHS & CO.LLC	12,172,713	人民币普通股	12,172,713			
孙彭生	12,148,710	人民币普通股	12,148,710			
POWER CORPORATION OF	10,889,861	人民币普通股	10,889,861			

CANADA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785,450	人民币普通股	10,785,450
陈增良	9,982,148	人民币普通股	9,982,148
付卿	9,982,147	人民币普通股	9,982,14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孙彭生、付卿、陈增良及杨自亮合计持有徐州恩华投资有限公司 55.58%的股权和本公司 16.46%的股权，直接和间接控制本公司 51.55%的股份，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由于孙彭生、付卿、陈增良及杨自亮四人在经营管理方面保持高度一致，四人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续签了《一致行动协议》（期限三年），以契约的形式成为一致行动人。股东祁超先生持有公司第一大股东徐州恩华投资有限公司 13.33%的股权，除此之外，公司第一大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张旭报告期末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283,700 股外，还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3,228,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4,511,700 股，分别比报告期初增加-58,476 股、550,000 股、491,524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1、其他应收款期末比期初增加了54.69%，主要系报告期内营销人员的业务周转及预付研发费用等影响所致。
- 2、长期股权投资期末比期初增加了49.68%，主要系报告期好欣晴退出合并范围，现为权益法核算所致。
- 3、预收款项期末比期初减少了37.32%，主要系期初预收款项在报告期内结转收入影响所致。
- 4、其他应付款期末比期初增加了54.15%，主要系报告期内应付费用影响所致。
- 5、财务费用同比减少了264.73%，主要系本期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理财利息增加影响所致。
- 6、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了50.87%，主要系本年度计提坏帐准备减少所致。
- 7、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了256.09%，主要系收到的理财利息及保证金等增加影响所致。
- 8、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了44.42%，主要系人员及工资增加影响所致。
- 9、支付的各项税费同比增加了68.70%，主要系缴纳增值税增加影响所致。
- 10、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了187.04%，主要系报告期内购置土地用款增加所致。
- 1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了92.68%，主要系报告期内购置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增加所致。
- 1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了775.43%，主要系报告期内借款减少、支付银行借款利息比上年同期增加影响所致。
- 1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减少了129.44%，主要系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及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共同影响所致。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四、对 2018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8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5.00%	至	35.00%
2018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	24,055	至	28,238

动区间（万元）			
2017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0,917.15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主要系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稳定增长所致。		

##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孙彭生

2018年4月24日